



◎王定平 先生

內政部地政司簡任技正



得獎感言：

國家建設，端始測量，以正經界，以利庶政，經天緯地，高下四方。這是多麼崇高的目標。

內政部地政司是一個充滿朝氣、活力、宏觀、效率高的中央地政機關，人才濟濟。六十八年元月進入地政司服務，初任的聘技衛員，七十一年成立測量科，首任科長，二十年來，秉持發揚地政與測量理念，落實施政目標，建立測量法制與推動重大測量計畫均能圓滿完成，對於樹立典章制度，創造佳績。

榮獲地政貢獻獎是榮譽，也是肯定，這份榮譽是大家的，感謝長官的推薦，感謝評審委員的厚愛，感謝歷（現）任司長的信任與重用，感謝專家學者多年來對地政司測量業務的支持，更感謝此一團隊兄弟姐妹的努力與貢獻。

測量係地政的基礎工作，人類歷史正要邁入二十一世紀，在此歷史關鍵時刻，身為測量工程師與地政工作者，當更加努力不懈，願速建立完整測量法制暨技術規範，建立全國CGS (GPS、GIS、RS) 測量空間資訊，發揮測量整體功能，提升國家總合力量，此一願景早日開花結果。

具體事蹟：

- 一、負責研（修）訂「地籍測量師法草案」、「測量法草案」、「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等測量法規，執行地政業務法制化，共計辦理二十案，對於建立測量制度與地政業務精進，著有績效。
- 二、規劃與執行內政部推動台澎金馬地區多項重大測量計畫，建立完整地籍與地形資料，共計辦理十五案，其中台灣省地籍圖重測計畫與馬祖地區地籍航測計畫為國家六年計畫優先辦理項目，對執行重大施政工作，具有成效。
- 三、應用最新科技，發展基本測量，規劃與執行「應用全球定位系統實施台閩地區基本控制點測量計畫」及「國家基本測量控制點建立及應用計畫」，有效提升國家測量整體效能。
- 四、研究發展地籍航測及衛星定位測量等測量科技，改進測量方法，業經研發及試辦成功，已納入計畫推廣實施，對加速重測工作與建立高科技測量基礎，甚具績效。



◎李興武 先生

基隆市政府地政科退休科長



得獎感言：

今榮獲地政貢獻獎，以退休十四年之我，深感意外與榮幸。憶從事地政工作，先後已達四十年。過去種種，歷歷如在眼前。初赴西北甘肅，領導辦理土地登記，正值抗日戰爭，物質困乏，克難完成任務，雖飽受邊疆荒涼風沙之苦，但苦中有樂，氣勢昂然。抗日戰爭勝利，欣返中原，領導辦理地籍整理，滿懷無限信心，但工作中遭受戰火，工作成果毀於一旦。

深信自己是地政幹部一員，土地改革之尖兵。來台後，承辦長董公等之鼓勵，毅然歸返地政工作。多年來於各級長官領導下，堅守崗位，率同工作人員，全力以赴，始完成應做之各項工作，使地政業務由地權合理分配，走向土地高度利用，促進都市建設發展，達到地利共享之目標。

今偶而走進市地重劃區，區段狂收新社區，望見高樓大廈林立，家戶生活安樂，其福祉如同身受，當年地政工作之艱苦已忘掉，唯深深感覺欣慰榮耀。念今之獲獎，肯定了地政工作之辛勞，絕非白費的。飲水思源，先感謝諸師長、長官之指導，並謝謝所有工作同仁支持合作，這份榮譽應與大家分享。

具體事蹟：

- 一、民國三十三年、四年期間，先後辦理甘肅省文縣、臨洮縣城市土地登記，於抗日戰爭艱苦期間，提前完成。
- 二、民國三十六、七年期間，先後辦理河南省汝南縣、鄭州市地籍整理，於冒險艱難中，完成預期成果。
- 三、民國四十九年台灣省地籍重劃，首屆開發基隆市六堵工業區，辦理土地徵收，因農民轉業轉業金糾紛受阻，經協調爭取經費，於五十一年度間解決，開發建廠，帶動全省工業發展。六十一年起，經兩年以區段徵收方式，開發完成基隆市大武壠工業區，解決市民就業問題，提高土地利用，促進地方經濟繁榮。
- 四、民國五十二年、七十四年期間，辦理平均地權規定地價，並按期公告土地現值。照價徵稅，充實地方財源。適值辦公，興辦社會公益事業。照價收買，促進土地利用。歷年中報地價率高達百分之九十八至九十九，獲省府記功獎。
- 五、民國六十五年度起，經七個年度，完成基隆市七個區之市區地籍圖重測，並組織土地糾紛調處小組，對異議業連二件糾紛，均經調處解決。
- 六、民國六十年起，經兩年餘，完成基隆市安樂新社區土地之區段徵收，面積六十二公頃，充份解決本市興建國民住宅用地問題。區段徵收，開發新社區，工作艱鉅，為本省創舉。
- 七、民國六十三至七十四年期間，辦理完成基隆市第一期五堵北、第二期暖暖、第三期公園小山、第四期大武壠等地區市地重劃，提供建築用地，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及公共設施建設，公私均蒙利顯者。
- 八、民國六十六年起，實施土地登記，擬定作業革新，試辦「馬上辦聯合」便民服務並督導設置「特約土地登記代理人」服務績效優良，經省地政處考核，名列全省第五名，各級有關人員獲獎。
- 九、民國八十五年春，承基隆市政府之聘，編修基隆市志地政篇，自本省元復前平埔族暨排時期起，至光復後民國七十四年底止，有關基隆市之區域、地政機構及地政設施等，費時兩年，已於八十六年底定稿，共約十二萬餘字，市政府層層轉審核中，此或為本市歷年地政工作較有系統之撰述。



◎林 明 先生

台灣省政府地政處副處長



得獎感言：

平凡人、平凡事、負責盡職而已。感謝所有老師、長官、同事的指導與協助。

具體事蹟：

七十二年至七十八年間策劃及推動以區段徵收完成新竹縣縣治遷建用地取得及縣治地區之開發（感謝區段徵收工作團隊積極任事，始克完成）。



◎林水池 先生

高雄市政府地政處資訊室主任



得獎感言：

本人曾任高雄市政府地政處地政資訊化後續發展實施計畫，計完成：(一)高雄市政府地政資訊系統整體規畫先完成圖解地籍圖數值化作業、基本圖資料庫建置作業，並配合中央推動國土資訊系統，建置本市地理資訊系統基礎環境，曾榮獲高雄市政府七十九年(第一屆)模範公務員。

在推動地政及地理資訊業務過程中，長官的支持及工作伙伴共同努力下，一滴滴在一份份成果、高雄地政及地理資訊系統發展成果，是工作同仁十餘載心血累積的集體創作成果，此次榮獲地政貢獻獎，我與工作伙伴都很高興，這份榮耀是歸屬長官的支持及資訊室全體同仁的努力，本人藉此機會，謝謝大家。

具體事蹟：

- 一、完成「高雄市政府地政處地政資訊化後續發展實施計畫」，計完成：(一)高雄市政府地政資訊系統整體規畫(二)地政處及各所隊區域及廣域網路建置、電腦軟、硬體設備購置(三)地政資訊轉換處理(四)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等十四項應用系統轉換上線。
- 二、國內率先開辦「高雄市政府地政資訊化地籍地價系統」，建立地政資訊服務到家示範作業，榮獲行政院頒發革新獎牌。並開辦網路版地籍地價查詢系統，供各界經由Hinet網路查詢地政資料。
- 三、國內率先實施圖解地籍圖數值化作業，完成三十萬餘筆地籍圖數值化作業，並協助各地政事務所全面實施以電腦繪製複丈圖，以提高繪圖精度及節省作業時間。
- 四、完成基本圖資料庫建置作業，計完成全市十一行政區基本控制點、行政界線、都市計畫界線、地籍圖(轉檔)、建物、地形、交通系、水系、地名等資料建置工作。
- 五、執行高雄市政府地政資訊管理系統建置計畫，積極督導受託單位整理五十五萬門牌號碼調查建物測量成果圖管理系統，逐步完成地政、戶政資料整合性管理系統。
- 六、配合內政部推動國土資訊系統，完成土地基本資料庫八項標準設計草案及完成數值圖庫管理系統、土地規劃分析輔助系統、土地利用管理系統、地價區段劃分系統、行政區管理系統、建物門牌管理系統、公有土地管理系統、消防栓及配水管線管理系統等應用系統示範作業。
- 七、奉市府指派以個人身份出席一九九八年四月於上海舉行「城市地理信息論壇」報告「高雄市政府地政資訊系統推動實務介紹」，並協助國內學術團體推動兩岸地政資訊交流。
- 八、兼辦高雄市土地改革協會會務，結合產、官、學界經常辦理土地問題、地政資訊研討會，舉辦土地利用考察、安排兩岸地政資訊交流觀摩會、慶祝地政節等活動，並不定期編輯「高雄地政報導」，免費贈送地政從業人員。



◎張博文 先生

台北市政府地政處專門委員



得獎感言：

地政乃政府施政重要的一環，身為地政人員深感責任重大，無時無不謹慎兢業從事。此次俾能榮獲地政貢獻獎，要感謝曾與共事的同仁暨各級長官的肯定，厚愛與鼓勵今後更當繼續努力再創佳績。

回顧經歷最基層地政人員及土地建物登記以人工作業期間，地政人員備極辛勞，非身處其中無法感受。有幸參與負責推動辦理地籍資料電子處理試辦作業，而為當前電腦化作業的先鋒，深覺與有榮焉。

地政業務電腦化，的確提供政府施政及民眾極大的方便與助益。更且，近年來地政各項工作成效斐然卓著，有目共睹。此非所有地政人員默默耕耘貢獻心力，無以報之。本人以能為地政人員中之一份子備感榮幸並以為傲。

具體事蹟：

一、參與負責推動辦理地政史上重大突破之地籍資料電子處理試辦作業，為今日地政業務電腦化奠定良好穩健的基礎，貢獻重大。

二、研發開放地籍圖繪本電腦全自動核發系統，提供快速的服務，簡化縮短作業流程，為地政業務另一創舉，深獲好評。

三、督研開放觸控式電腦諮詢服務系統，提供最新地政資訊，有效協助推行地政業務，貢獻卓著。

四、積極推動完成地籍圖數值化作業，改善測量環境，提高測量品質，疏減紛爭。

五、研發開放建物測量成果圖電腦核發系統為測量業務一大改進，作業齊一簡化，成效良好。

六、七十三年榮獲行政院推行為民服務工作考核機關績優獎，八十一、八十三、八十五分別榮獲行政院推行為民服務工作考核機關績優獎，有效推展地政服務，服務民眾，貢獻良多。



◎陳世宗 先生

金門縣地政事務所主任



得獎感言：

從事地政工作三十五年，一路走來筆耕不輟，本縣早期位處戰地軍管，中央法令未能遍及地方，亦因為僑鄉，人口外移繁劇，使得推動地政工作更加之困難；民國八十一年解除戰地政務後，本所即積極與台灣省各地政事務所觀摩交流，一改常閉門造車之苦，期能吸收他所之長處，以為推動本所業務之指標，把為民服務之工作做得更好。

本所在組織編制不健全之下，除推動一般土地事務行政外，同時辦理農地重劃、地籍圖重測、土地徵收、安撫條例第十四條之一土地歸還與取得案件，本所並辦理地政資訊管理方案，土地登記及地價於八十七年十月一日正式全面上線作業，與台灣省各地政事務所同步邁入地政業務電腦化之新里程碑，提升行政效率及增進為民服務工作。

地政人員人才輩出，此次能獲頒地政貢獻獎，殊感榮幸；除感謝中央對金門縣地政業務之全力支持、台灣省地政處之大力協助外，更感謝我的工作伙伴們，日復一日推動地政業務的辛勞，幸得此獎項之激勵，定當更加勤奮研勵，惕勵自己，為地政工作更盡一份心力。

具體事蹟：

一、針對本縣兼具「戰地」與「僑鄉」之特性所衍生之特有土地問題，深入研究，按其建議增訂「金門島嶼東沙南沙地區安全及輔導條例」第十四條之一條文之解決方案，層報中央審議並獲立法院原則採納通過立法，有效保障民眾土地權益，疏解民怨。

二、為清理本縣於民國四十二、三年辦理土地登記，因地政機關缺乏專業人力所生各種土地登記錯誤問題，經全面清查各類案例，參酌相關法令規定與地區特性，研訂「福建省金門縣土地地籍清理辦法草案」一種，並依程序報經縣府審核函送縣議會審議通過發布施行，達成整地籍、維護民眾權益之具體效益。

三、為健全地籍，配合地方建設，研訂「福建省金門縣未登記土地辦理測量登記作業準則」、「福建省金門縣無主土地代管辦法」、「金門縣未登錄地處理原則」等項草案，均報經縣府審核後函送縣議會審議通過發布施行。

四、推動辦理本縣農地重劃工作，自民國五十四年度迄民國八十三年度止，計完成重劃總面積四、〇七二公頃，佔全縣可耕地面積百分之六十四，有效改善耕作環境，增加農業生產，提高農民所得，成效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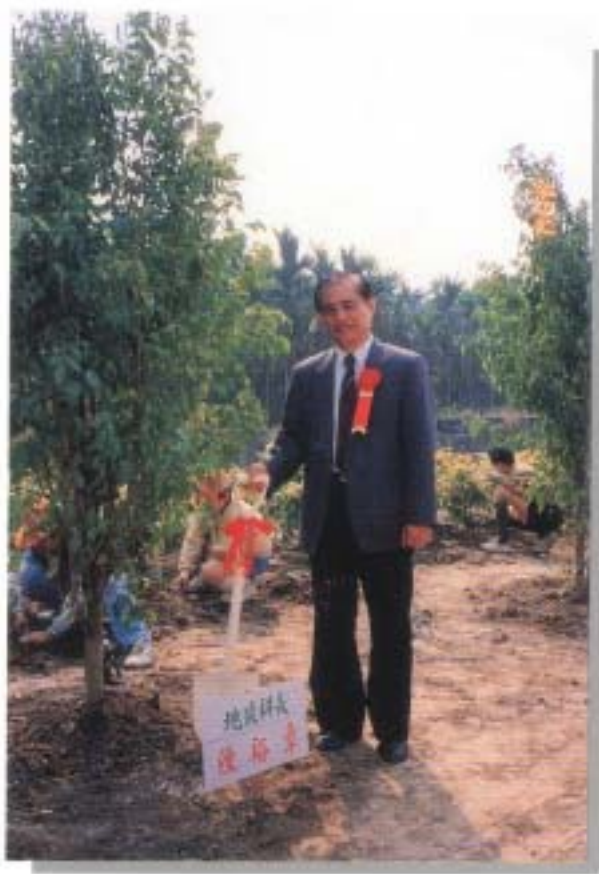
五、策劃實施本縣地籍圖重測，自民國六十九年度迄八十七年度已完成重測面積九、〇七三公頃，土地一二九、九一八筆，預計九十年年度完成全縣重測，施測方法至前七十三年度起採數值法辦理，提升測量精度，確保公私產權，並達成課稅公平合理之預期目標。

六、貫徹執行地政資訊管理方案後續實施計畫，自八十五年度起克服本縣原有地籍資料紊亂之困境，按既定進度逐一完成，經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一日正式上線作業，達成地政電腦化之目標。



◎陳裕章 先生

屏東縣政府主任秘書



得獎感言：

農家子弟出身、屏東高農畢業，一經政府考試及合格分發，就選擇了地政工作。從最基層的里港、恆春地政事務所做起，於五十七年調屏東縣政府地政科服務。歷經五屆縣長，共同奠定屏東縣地政業務的基礎。這一路走來，無怨、無悔，內心盡是感恩的心與充實的感覺。在退休的前一年榮獲縣長嘉全賞識拔擢，於本（八十七）年七月十六日榮調屏東縣政府主任秘書，如今又榮獲地政貢獻獎，深感榮幸與惶恐。感謝與我共同打拼的地政同仁以及家人給我的支持，特別是內人，在從事公職四十餘年來能讓我無後顧之憂，我想這些榮譽應該要歸由大家來共享。

今後當秉持上級的肯定及縣長長的厚愛，繼續與全體同仁共同打拼。

具體事蹟：

- 一、執行加速取得第一、二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及重大建設方案之各項工程用地徵收取得共計二四、七二八筆，總面積二、一七一公頃。
- 二、辦理第一、二、三、四期市地重劃總面積二三四公頃，取得公共設施用地面積六九公頃，節省用地徵購地價補償費及工程建設費用計新台幣二十六億三千餘萬元。創造一億二百餘萬元盈餘款，以半數五千一百萬元撥充平均地權基金，餘款部份作區內改善工程。
- 三、榮獲屏東縣政府所屬機關八十一年績優公務人員服務楷模獎牌。
- 四、辦理徵收南迴鐵路工程屏東縣端用地取得及代為執行拆除地上物，以利該工程順利施工並圓滿完成，績效卓著，經台灣省政府核定先後記大功一次、記功三次。
- 五、辦理八十一、八十三、八十四年度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經台灣省政府評列分獲第一、二名。
- 六、辦理八十六年度鳳新農地重劃區農水路工程，經台灣省政府陳報行政院農委會邀請專家、學者評鑑績優暨省政府績效考評第一名。



◎陳世儀 先生

台灣省政府地政處土地測量局設計師



得獎感言：

這次本人能榮獲地政貢獻獎，實在非常意外，除了本身是屬於地政界的新兵外，主要原因是自到土地測量局報到以來，一直只是盡自己的本份作該作的事；其實本身並非資訊科出身，只是平常對電腦有種難以抹滅的興趣，當在八十二年七月有機會要為重測系統重新開發時，自然就想以累積下來的經驗，進行研究與評估，同時導入了電腦輔助繪圖、圖形工作介面、資料庫管理、資料結構、物件導向程式設計等等，以所有能用上的知識加上天馬行空的想法，全力開發「重測資料處理系統」，這段期間非常感謝土地測量局的長官與工作同仁的支持與鼓勵，放手讓我發展，今日整個系統的成效雖好，但對我而言只是一個理念的達成，今後必定會繼續為地政電腦化略盡棉薄之力。

具體事蹟：

一、於八十四年度研發完成「數值地籍測量地籍圖重測資料處理系統」，該系統係將電腦輔助繪圖及資料庫管理等技術運用於地籍圖重測作業，在提高工作效率及成果品質方面績效卓著，更因簡捷易用的人機介面與完整的功能，陸續接獲北、高兩市政府地政處、台灣省水利局及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持續來函要求提供該系統，以作為該單作農、市地重測、自辦重測及其他測量業務應用，實際節省國家重複投入開發資源殊為可觀。

二、於八十五年度編撰「應用圖形技術改進地籍測量資料處理」研究報告獲行政院評定為傑出研究科技類甲等獎；該研究報告之內容，係以結合電腦輔助繪圖及資料庫管理等技術運用於地籍圖重測電腦作業，研究成果已主導測量資訊業界及政府機關測量系統發展之新方向，並使政府機關在地籍測量資訊發展能力上超越民間業者，建立政府機關行政革新新形象。



◎趙金環 女士

高雄市新興地政事務所課員



得獎感言：

此次榮獲地政貢獻獎，實在是對我四十六年地政生涯最大的肯定。回想過去在歷任地籍歸戶、計開地政規費、土地登記審查等，每一項都有它的困難和挑戰，我也唯有全力以赴，期能完成長官交付的任務。尤其最近十五年負責服務台為民眾服務解惑的工作，當遇到初次接觸地政法規，不諳流程或是不識字的民眾，他們憂心煩惱之餘對第一線服務的我發脾氣，這時候我都會暗自提醒自己職責所在，繼續保持禮貌和耐心為他們解釋辦理方法到完全明白。往往他們在順利辦完事務後，還會向我道謝，或對於剛才發脾氣致歉。看到他們卸下心中大石，輕鬆而感激的面容，我的快樂實在是只有服務台一線工作人員所能體會的啊！

最後，我要感謝歷年來高雄市地政處宋處長官以及一起工作的夥伴，因為你們持續的指導，支持與合作，我才能堅守服務崗位多年，謝謝你們。

具體事蹟

一、自民國四十一年起即進入地政機關服務，迄今四十五年齡堅守工作單位與台灣地政業務一同成長。

二、服務期間前後負責地籍總歸戶、計開地政規費、土地登記審查等工作，在各工作職務均認真負責，圓滿達成任務。

三、自民國七十二年起堅在服務台工作，迄今十五年以無私為人的心情，為無數不諳地政法令之民眾解決困難，感同身受，為民眾及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所讚譽，堪為地政人的典範。



◎蔡雪枝 女士

台中市中興地政事務所秘書



得獎感言：

服務基層二十七年，在各級長官領導支持及同仁相互的切磋、琢磨、認真執行下，地政之路雖然走得很辛苦，卻也格外溫馨。

地政業務隨著時代變遷，歷經數次的變革，在全面電腦化作業後，迭經檢討服務領域，研擬企業化管理經營，展現了以客為尊之親切環境及服務形象，深受洽公民眾好評。

中興地政事務所自七十九年成立以來，多項與革措施，已逐漸顯現績效，受到肯定，在主任領導及各課同仁齊心努力下，進行業務之策劃督導，今天能獲得地政貢獻獎，此份榮耀是全所同仁努力的成果，應該是屬於大家的。個人認為公務員既是為民服務，除了依法行政外更要具備主動積極精神，我願全心全力為地政認真努力向前走。

具體事蹟：

- 一、服務地政事務所二十餘年，由臨時的僱人員至秘書，參與土地登記簿三次變革——格式書寫改變，由人工直式（法水筆）、橫式（鋼筆），至電腦化之作業，簡化登記作業方式。
- 二、落實執行地政業務，八十一年至八十六年連續業務督導考核，經省政府評定為優等。
- 三、八十二年及八十四年全心投入地政資訊管理方案、地籍電腦化作業，辦理觀摩會深受好評暨編製台中市中興地政事務所地政資訊作業簡介。
- 四、督導辦理轄區內土地重劃、區段徵收完成登記地價作業，面積計八〇九六公頃，協助取得公共設施用地及加速市政建設。
- 五、執行提昇為民服務及簡化作業，編製各項執行計畫、建立法令研修、業務檢討等，提升工作效率，讓民眾深深感受到地政業務不斷的在提供便民措施。
- 六、八十六年偽造集團偽造他項權利證明書（最高限額新台幣捌佰肆拾萬元）及謄本欲冒領陸佰萬元，幸識破未得逞，確保人民財產安全。



◎黃榮峰 先生

高雄市政府建設局局長



得獎感言：

此次獲獎雖然是遲來的榮耀，但是本人仍滿懷愉悅與感恩的心——

一、感謝參與推薦與評審的地政界先進：

由於各位的明察，讓本人主政台灣省政府地政處土地測量局四年多的心血與付出獲得肯定，尤保舉最優人員」之後，最彌足珍貴的榮譽！

二、感謝內政部與台灣省政府各位長官：

提供有利的客觀環境與鼎力支持，讓土地測量局振東起弊，開創地籍測量新局，為國土基礎建設做出若干貢獻。

三、感謝土地測量局的全體夥伴：
一千五百多個日子，從陌不相識到兄弟相許；從排拒隔閡到心手相連，經首革新，在穩定中成長，一步一腳印，這份「地政貢獻獎」的實質意義應是團體獎，歸諸全體共享！

具體事蹟：

一、落實執行行政院核定之「台灣省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連續經省府考評列甲等，績效逐年遞增，八十三年度經評定為八十七點二分，八十四年度經評定為八十七點四分，各榮獲記功一次，內政部查核結果均高度肯定。

二、研究應用圖形技術改進地籍測量資料處理。

三、研究採用地籍圖重測地籍調查作業電腦化，突破人工作業瓶頸，提高重測水準。

四、緊急支援省政建設，如期完成貓霧潭整治，東西向快速道路（瑞濱至萬里線）之測量工作。

五、規劃執行台灣省控制點補建、新建五年計畫，整體規劃補建及新建五年計畫，整體規劃補建及新建本省三等控制點，建立控制點資料管理系统，統籌管理控制點資料，以利資料共享，成效顯著。

六、督導辦理全省原住民保留地及未登記土地清查測量達四千餘公頃，績效優異。

七、推動新測量技術，運用全球GPS衛星定位系統控制測量，解決施測困難地區之測量作業，提高測量精度。

八、積極推動行政革新工作，建立各種測量工作標準作業程序，研訂各種作業手冊，填載範例，歷年案例分析、地籍測量相關法令彙編等，並加強測量成果檢查，有效降低測量疏失案件發生。

九、執行測量人員中長程訓練計畫，訓練二千餘人次，有效提升人員素質。

十、督辦組織編制修正，設置全省重測區定位工作站，並增設站主任，加強重測工作。



◎張慶輝 先生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科長



得獎感言：

本人自學校畢業後，即投身公務生涯，並且在服務機關從事學以致用的地政工作。起始，對地政工作只感程序繁冗，協調不易，繼而發現，地政工作涉及及人民財產權益至關重大，處理稍不慎，將損及人員，或政府權益，始覺自身工作誠為政府與人民間重要之橋樑扮演者。政府的土地政策，年來已有諸多改革，然撥諸國內政經發展與世局財金變遷，有待突破與改善之處仍須吾輩全力以赴。地政工作非僅吃力不討好，處理非宜，尚須身涉訟端，然個人於此崗位一職廿五年，奉此職務為半生志業，了無怨悔。

今能獲得地政貢獻獎，深感榮幸。想必諸多遺珠之憾，實乃名額所限也，事實上，每位得獎人，其成就就當非一己之功，必有賴共同參與行列伙伴的支持與奉獻。因而，我的得獎，要感謝我的工作伙伴和實際支持我的長官與家人。

具體事蹟：

- 一、六十三年間規劃十大建設之桃園中正機場用地征收，並且一次協議成功，圓滿完成機場及相關設施用地取得。
- 二、六十八年間全面清理民航局所有土地、建物，建立完整之地籍、產籍資料，並於七十三年間研訂「民航局一、二類財產管理作業須知」，使民航局土地、建物之財產管理步上良好管理軌道，貢獻顯著。
- 三、協調空軍取得全台十處軍民合用機場用地，促使全台航空交通順利推展，圓滿達成重大任務。
- 四、八十至八十六年間協調航路雷達、終端雷達等改善全台飛航情報用地取得，克服多項特殊困境，頗具績效。
- 五、八十六年間參與桃園航空城先期發展計劃，擔任土地組召集人，推動航空城客貨運園區計劃暨土地區段征收工作，奠定航空航園區為亞太營運中心重要之一環。



◎林元興 先生

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教授



得獎感言：

平時深受老師及前輩的栽培，能在地政界有立足之地，已是心滿意足，此次能夠得獎更屬意外之喜。

在教學的過程中，能夠與同學們一齊成長，至為欣慰，若看到同學們畢業後為民服務，表現出色，真是與有榮焉。而在研究的過程中，若能有機會為政府聊盡心力，也是非常高興。地政因此有待發展之處尚多，願以餘生之力繼續努力，並與地政同仁一齊來開墾。

具體事蹟：

- 一、地政學術方面：著有(1)Contemporary Urban Land Problems and Policy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2)平均「空權」論，(3)INTERGENERATIONAL HOUSING AND HEALTH CARE FOR THE ELDERLY IN TAIWAN：IMPLICATIONS FOR DEVELOPING A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PROGRAM，(4)A STUDY ON CONTEMPORARY URBAN LAND PROBLEMS AND POLICIE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AIWAN AND OTHER EASTERN ASIAN COUNTRIES，(5)權利變換實施辦法草案之研究，(6)國軍對國有土地之管理與運用，(7)台灣地區國土資源利用與保育之研究(一)，(8)河川用地取得方式之研究，(9)地層下陷地區配合農地釋出方案之土地開發，(10)生態鄉街規劃——以台北縣深坑鄉為例等著作。
- 二、地政人才教育方面：從民國五十二年，從事地政教育至今近三十五年，造育英才。
- 三、土地政策與地政業務方面：對於國土資源利用與保育、權利變換實施、農地釋出等，提供政策擬訂及地政業務推動之諮詢。



◎韓 乾 先生

私立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教授



得獎感言：

這次獲得學術類的地政貢獻獎，實在覺得非常榮幸，也很感謝地政學術界對個人十餘年來的工作與研究有所肯定。

每年電視轉播奧斯卡金像獎頒獎典禮上，總會有一個獎項叫做「終身成就獎」，頒給一位終身從事演藝事業已退休或將退休的名演員、導演或編劇等人物。在看到頒發這個獎項時，就會想到：不曉得我自己這輩子有沒有機會得到這樣一個獎。

這次獲得地政貢獻獎真可以說是美夢成真。看樣子在退休前只有繼續努力，好對社會學術界有更大的貢獻了。

其實有些事情實在也不能說都是我個人的貢獻。就拿七十二年創立土地管理系來說，最早規劃與籌備的人是李鴻毅老師。要算創辦土地管理系的貢獻，李老師才是當之無愧的不二人選，我只是機緣巧合罷了。如今只有對李老師獻上我衷心的感謝。

具體事蹟：

- 一、民國七十一年在逢甲大學創立土地管理學系，八年後成立土地管理研究所。創始土地管理人員進修班迄今已辦第二十六期。
- 二、民國七十三年創辦《人與地雜誌》，並擔任編輯委員。
- 三、民國七十七年擔任逢甲大學管理學院院長，籌設逢甲大學地理資訊中心。
- 四、於民國七十四年、七十五年舉辦二次土地問題國際學術研討會。
- 五、應聘為台灣省政府實施全面平均地權專案小組委員（七十五、七十六年）。
- 六、多次擔任地政學門高考試委員、命題委員、審查委員、閱卷委員。
- 七、民國八十六年擔任中華民國土地估價學會理事長。
- 八、民國八十二年、八十五年擔任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理事。
- 九、民國七十五年交通部顧問。
- 十、民國八十年至八十七年現代地政顧問。



◎林旺根 先生

林園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事務所負責人



得獎感言：

當年，選擇土地登記為業，深知心中的尺、手上的筆攸關不動產交易安全，因之，凡事奉土地法、土地登記規則為主臬，事事引據民法、稅法為經典。

然經過實務的琢磨，發現官方的解釋不一定是真理，法律的規定未必合理，乃發抒對處於雜誌上，惟未受過正統地政教育的我，難免懷疑自己的立論是否謹嚴真確。幸而土地事務月刊雜誌社陳前社長新民幸但不鄙旺根的意見，反而鼓勵我效法王雲五，苦學自修掙得一片天地。陳前社長的期許，敦促我決意走上研究之路，研究的日子是苦澀，筆耕的日子是寂寞，但對過去的抉擇未曾後悔，因為經過四分之一個世紀的淬鍊，理論基礎略具、思維邏輯有序，提出來的論點才能激盪出一些改革的實績。未來，計畫拓展自我的視野，將研究範疇擴及都市計畫、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等與地政相關之研究工作。

得獎，應歸功於陳前社長新民的提攜；得獎，感謝地政司及評審委員的肯定——肯定一個非地政學派，但認真、敬業的耕耘者。

具體事蹟：

- 一、戮力地政改革工作，長年參與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舉辦之地政研討會議並提出興革建言。
- 二、研究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草案，提出多項建言，獲得立法院參採。
- 三、主持多項研究工作，諸如：內政部委託研究「土地登記條例」、中華民國建築投資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委託研究「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草案」、「成屋買賣契約書範本草案」、「趙水清立法委員委託研究「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草案」、「共有土地處分與地籍清理」等。
- 四、著作：「不動產登記個案與實務」、「房地產致富術——契約篇、產權保障篇、節稅篇」、「公寓法同居共治」、「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解讀」、「活用公寓大廈管理條例」。



◎張義權 先生

大華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得獎感言：

從民國五十六年進入中興大學地政系迄今剛好整整三十個年頭，這其中除服兵役的兩年之外其餘二十八個年頭可以說全和地政脫離不了關係，而展望未來仍將繼續將自己奉獻給地政工作。因此如果說我的這一生是賣給了地政實在也不為過。

此次榮獲地政貢獻獎說不高興那是騙人的，但心中更是充滿了感激之情，不論中興法商四年歲月師長們的諄諄教誨，或是在服務公職的八年期間各級長官不吝教導，尤其是在自己創業以來的十七年當中，不論家人、同仁、地政師長、各級長官、眾多客戶及所有朋友的愛護及支持，都是我今天能夠獲獎的最大支持力量。在未來的歲月當中，個人願竭盡所能在愛護我的眾多的力量支持之下，一本初衷為發揚地政精神而努力。

具體事蹟：

- 一、長年熱心參與內政部及省市地政單位有關地政法案及政策之制定及研討，協助推展地政業務。
- 二、除於文化大學土地資源系、建築系等講授「土地登記」課程外，並應邀至各學校、機關、社團、公司行號，就地政相關專業從事專題演講或授課，宣導地政法令，闡述地政專業知識，深獲各界好評。
- 三、除陸續出版土地登記法令與實務、不動產估價入門、預售屋一一九、不動產面面觀、認識大陸房地產管理及制度、兩岸土地利用之探討、認識大陸房地產管理法規、大陸不動產投資指南等著作外，並長期於各報章媒體開闢相關節目，協助宣導土地政策，並傳播地政相關知識，為國內各媒體洽詢地政相關專業知識最主要對象之一。



◎朱子緯 先生

國立政治大學退休教授



得獎感言：

近二十年來，地政業務不論是土地測量或是地籍管理，都已從人工密集的作業方式，進步到尖端科技的電子處理，此項蛻變與突破，實賴於中央前瞻性的政策領導，學術界對於人力素質不斷提升的培訓配合，以及第一線工作伙伴們一步一腳印的實地打拼，因此，所有成就與榮譽，應屬於上下一致，合作無間的此一團隊中每一成員，而非任何個人所能獨享。尤其其次，面對地政貢獻獎的頒授，其實質意義，除了針對過去工作表現的正面肯定外，尤寓有更殷切的期許與勉勵，故每一獲獎同仁，對所肩負的工作，允宜作更深切的投入與更大的發揮，以期明日的地政業務，更上層樓，開花結果。

具體事蹟：

- 一、民國六十六年至六十八年，曾參與台灣省地政處測量總隊實務兩年，當時正值本省地籍圖重測，由圖解法轉型為數值法之初期，對人員培訓與對外宣導工作（設計幻燈片、編導電視宣導短劇，主辦地籍航測展覽以及編印年度業務總報告等）頗具績效，亦因此奠定地籍圖數值化之良好基礎。
- 二、民國六十七年至七十年及七十八年至八十一年，先後受聘兼任省訓團暨文化大學地籍測量訓練班多期教師，教學反映甚佳，對地政人力薪血之開發極具貢獻。
- 三、民國六十三年至八十一年於國立政治大學地政學系任教十八年，通過評鑑為優良教師；編著《土地測量》（徐氏出版）、《土地測量法規概論》（五南出版）、《計畫製圖學》（徐氏出版）一書，俱為目前有關土地測量唯一中文教本，從頭年一再再版重新發行，足證已晉獲士林之正面肯定，此等事實對地政專業智能之充實、加強與地政人員素質之提昇，厥功至偉。
- 四、民國七十一年起受聘為中國地政研究所之地政用語大辭典編纂委員，負責土地測量辭之執筆撰稿（該辭典已於民國七十四年初版、八十六年增修版印行），對地政學術之闡揚，裨益良多。
- 五、民國七十五年曾參與數值地籍測量及管理系統之評估作業，民國七十七年參與地籍測量辦法之研訂，對地政實務之突破革新，地籍測量事業之前途開拓，影響深遠。
- 六、民國六十九年秋發起籌組「中華民國地籍測量學會」，經內政部核准於民國七十年四月十八日正式成立，對地籍測量學術之研究發展，專家學者之切磋連繫，進而帶動地政業務之精進，意義重大。